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韧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联董事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刘伯仁先生、邓谦先生及黄艺明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7 年度将与关联方华瑞东江微营养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向关联方购销产品及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7 年度交易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14,420 万元（不含税）。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为满足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管理运用效率，同意公司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广晟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采取存取自由的交易原则，广晟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结算、综合授信及其他金融服务，其中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存放在广晟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同时广晟财务公司给予公司（含公司的下属分子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期限为一年。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贷款事项，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本次《金融服务协议》生效后，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将相应终止。

广晟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广晟财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协议的签署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韧先生、邓谦先生、刘伯仁先生及黄艺明先生对本次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关于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广晟财务公司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资质，建立了相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雇佣了符合要求并具备相应能力的各类专业人员，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广晟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较为充裕，内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拨备充足，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关联董事刘韧先生、邓谦先生、刘伯仁先生及黄艺明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提请于 2017 年 3 月 7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8 日